

官微锐语

小心拼接假币
半真半假骗过你

草莓艾艾：最近发现的一种假币，可以骗过部分验钞机。这种假币叫变造币，是用大部分真钞和小部分假钞拼接而成。有记者拿着拼接假币现场试验，10台验钞机9台无法验出。造假技术越来越厉害，骗子累不累啊，做这种拼接币有什么作用啊，三分之二真币接三分之一假币，剩下三分之一真币能做什么呢，有点多此一举的感觉。

加大公交建设
让黑车无处生存

谢庆富：从2013年至今，北京西城检察院办理的涉及黑车案件9件、涉案10人，涉及强奸罪、盗窃罪、交通肇事罪、故意伤害罪等多项罪名。“黑车”最害怕的不是相关部门的严厉打击，而是无人乘坐。说到底，“黑车”泛滥，根子在于土壤太肥沃，如果公众都不去乘坐，同时，加大对公共交通的建设，这样“黑车”才会绝迹。

只有考上名校
才能获得重奖吗

风铃：考上清华北大，江门恩平考生不仅可以获100万元奖金，还可获赠洋房一套。有人愿意给重奖当然是个好消息。但这对其他学生显得不太公平，由于“重奖方案”的存在，他们若没考上清华北大等名牌大学，就等于被宣告了某种失败。对于一个人的评价远不是“是否考取清华北大”那么简单机械的。
夏天的小惠：考不上清华北大，考上了别的学校，并不能说明学生的能力和水平不行。难道只有清华北大才是好学校？英雄莫问出身！

——摘自本报两微网评



扫描二维码关注本报微博



扫描二维码关注本报微信

登陆方法

您只需在新浪微博中搜索“劳动午报微博”加关注，或点击<http://weibo.com/ldwbwb>即可浏览我们的官方微博；在微信公众账号中搜索“劳动午报”加关注或扫描上面的二维码即可关注我们的官方微信。

每日图评



“美白猪蹄”背后是商家黑心

近日，记者发现北京朝来万通农贸综合批发市场肉类大厅内，有很多摊点销售这样光鲜白嫩的猪蹄，有商贩称，这类猪蹄是加工点通过“药水”浸泡而来。记者将样品送交第三方机构检测发现，多个摊位的样品残留双氧水和工业火碱。（9月9日《新京报》）

类似“美白猪蹄”的做法，当下并不少见，硫磺熏白的馒头，硫磺熏过的生姜，福尔马林泡过的海鲜，农药保鲜过的苹果，苏丹红鸭蛋，瘦肉精猪肉……食品加工领域里的“违规创新”，真是层出不穷。

必须清楚地看到，商家干这类违规行为，是“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明知道“美白猪蹄”

会对人造成危害，却为了相对较高的利益，甘愿践踏法律。这类行为的背后，有商家道德血液贫乏的因素，更为重要的是，是监管太松，处罚太软。

什么时候，监管者能像媒体记者一样去主动揭丑，去暗访，去卧底，“美白猪蹄”天天存在被翻个底朝天，无良商家总会面临“偷不成鸡还蚀米”的状况，食品违法行为，断然不可能屡屡“创新”，挑战人们的想象。

“美白猪蹄”，不是商家之美，不是监管者之美，它代表商家的黑心，代表监管者的粗心，更是社会道德水准越底线的见证。如果法律不矫正它，执法者总是被动应付，这种“创新”恐怕还会继续。

□瞿方业



棍棒教育何时能远离孩子？

8日上午10时许，在宜宾市临港港区金凤凰B区一幢居民楼上，一名12岁的男孩小凯（化名），正在自家11楼卧室外的雨棚上坐立不安，雨棚约35米高，宽约0.5米，长约5米，一个不小心就会出意外。僵持2小时后，在家属以及派出所民警的劝说下，小凯主动接受消防人员救援回到家里。（9月9日《华西都市报》）

提及教育子女，我们很容易联想到“棍棒之下出孝子”这样一句俗语，于是，许多伤害，就以教育与关爱为名，在现实生活中大行其道了。9月4日法制网报道，因为女儿抄同学作业，从江苏来浙江打工的张册（化名）气不打一

处来，对女儿进行体罚，最终女儿窒息死亡。

表面上看，这一切，都是作业惹的祸，然而，我们必须探究其深层的原因，为什么今天的父母依然习惯于棍棒教育？对于自己的孩子，身为父母者，有没有平等与尊重的意识？而这，也正是眼下屡屡发生的子女打110报警的原因之一。这种情况下，我们不应该只是以教育方式粗暴而解释一切，因为，“暴打”，早已经超出了教育的范畴。接二连三所发生的类似事件提醒我们，将未成年人保护法落实到位，已经迫在眉睫。

□范德洲

世象漫说



□漫画绘制 毕传国

每日观点

主动适应工会工作
主阵地的转移

□周兴旺

第七次全国职工队伍状况调查相关数据的发布，我国职工队伍的重大变化陆续呈现在人们的面前：我国非公企业职工规模正在不断壮大，但权益状况更加复杂——伴随文化水平和技能素质的提高，年龄的降低，以及青年农民工的增多，他们的利益诉求更加多元，权利意识更加强烈，与此同时，困扰职工权益的“老问题”与“新问题”叠加显现。

“第一产业就业人数呈下降趋势，第二、三产业增长明显。”数据显示，我国非公经济提供了80%的城镇就业岗位和90%的新增就业岗位。以非公企业为主的服务业逐渐成为我国吸纳就业的主渠道，2.6亿农民工则成为非公企业职工的主要组成部分。（据《工人日报》）

我国目前大约有3.5亿职工，其中主要集中在非公企业，在非企业中，农民工又是就业的主体。相关资料显示，我国职工队伍的主体已转移到非公企业，而劳动关系的矛盾也集中在非公企业中，困扰职工权益的“新问题”也已经集中体现在非公企业当中。

综合研判这一重大趋势，人们可以发现一个非常明显的信号：非公企业职工最需要工会组织维权撑腰，工会组织必须主动扎根到非公领域当中去。

工会随着职工队伍走，职工集中在哪里，工会就应当出现在哪里。这本是工会工作的基本规律。但这些年来，由于社会经济转型速度太快，工会工作还没有能够同步实现这样的转型。不少工会组织还是习惯于沿袭计划经济时代在国有企业的工作套路，对在非公企业拓展工作不适应，对如何将非公企业职工纳入工会组织以及如何帮助非公领域职工维权底数不清，招数不多；不少工会干部对从事国有企业工会工作驾轻就熟，对非公企业里如何开展工会活动则经验欠缺，手段陈旧，因而显得态度拘谨甚至有些畏难情绪。

当前，随着非公有制经济快速发展并成为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非公有制企业职工已占我国工人阶级的绝大多数，非公领域的职工维权的意愿最为迫切，利益诉求最为强烈，迫切需要工会组织建立职工诉求研判机制，下决心实现工作重心的转移。

有关调查还显示，非公企业职工加班加点现象较为普遍，带薪休假权难落实。有14.1%的职工表示几乎每天或经常加班加点；普通职工享受带薪年假的比例低于平均水平，特别是非公有制企业职工、小微企业职工仅为44.2%和41.2%。

这些看起来不怎么光鲜的统计数据，其背后都集中体现了职工的愿望——希望工会组织尽快实现阵地转移，到职工最需要的地方去发挥作用。

近年来，全国各地都在积极探索在非企业中开展工会工作，积累了不少新鲜经验。这些经验集中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凡是把主攻点瞄准非公领域的地区工会，劳动关系的和谐度明显高于其他地方；二是接地气的工会，都不约而同地将“两个普遍”的主阵地放在非公经济领域，从而确保了职工权益维护入正轨、上水平。

明者因时而变，知者随事而制。既然职工队伍的主体已经转移到了非公领域，工会工作的重点就不能不随之迁移。在这个问题上，工会干部应当抛弃顾虑，主动有为，敢于担当，敢于碰硬，以时不我待的精神，掌握在非公领域开展工会工作的本领，将工会资源集中投放到基层和非公职工身上，实现非公企业职工建会率的大幅度提升，使非公企业职工权益保护状况实现根本性好转。